

# 最新活着余华读后感(模板9篇)

读后感，就是看了一部影片，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活着余华读后感篇一

看完余华的小说《活着》，像是读了一部中国近代简史。作者从一个普通人的经历，描写了民国、国共内战、土改、大跃进、自然灾害、文革、包产到户……近半个世纪发生在中国大地上的故事。这本书让我们了解了这半个世纪，普通中国人生活的现状是什么样，特别是农村的生活情况。

作者通篇没有大数据和大场面的描写，没有华丽的辞藻，而是通过一个个小故事反映出当时的社会状况。读来却能触动人的心灵，感人肺腑，使人过目难忘。

读完《活着》之后，我感触最深的有三点：

一、做人勿贪。主人公福贵，是地主家的少爷。家里有一百多亩地，在村里的富裕程度可见一般。不幸的是，他染上了赌博的恶习。他最初赌博的时候，或许想法很简单，想把家里的一百多亩地通过赌博变成二百多亩。人只要一贪婪，心态就变了。心态一变，道德、法律、廉耻、爱情、友情、亲情都不顾了。所以佛家讲的三恶“贪、嗔、痴”中把贪列在首位。

二、洁身自好。就是各种鸡汤里说的自律，佛家所说的各种戒，儒家所说的修身。主人公福贵赌博输得倾家荡产回到家里之后，长工叫他少爷。他说“别叫我少爷，叫我畜牲”。后来他爹被气死了，最令我震撼的是那句话“我把我爹气死

了，却让我娘、家珍（我的老婆）、凤霞（我的女儿）跟着我活受罪”。看到这句话，我才懂得了黄赌毒对一个家庭的破坏力有多大。恶的事情，永远不能去尝试。

三、坚强。主人公福贵在年轻的时候，他的爹被他自己气死了。他被抓壮丁的时候，他的娘因为生病而有疾而终。战争结束后，好不容易全家团聚了，他的老婆家珍却得了重病。他的儿子有庆，小学还没有毕业，由于一次医疗事故失去了生命。他的女儿凤霞在生孩子的时候，失血过多而命赴黄泉。他的女婿二喜卒于一起意外的工程事故。后来唯一陪伴他的外孙苦根在七岁时不幸夭折。福贵所受到的不幸和打击接踵而至，用他自己的话说“想哭都没有了眼泪”。也许这些岁月他是说熬过来的，但没有一颗坚强的心是无法好好地活着的。

人的一生少有一帆风顺的，谁没有经历过许多磨难、挫折与困苦？但与《活着》中的福贵经历的这些苦难相比，我们所受的那点苦与痛算什么？所以相比之下，我们算是幸运的。只有活着，才能感受到幸福。

## 活着余华读后感篇二

一个小村，一座小城。还有主人公福贵。

这部小说的确让我感到沉重，我觉得《活着》是一部超越个体情感而站在人类关怀的高度进行的创作。人的一生都不会风平浪静，会经历无数坎坷风雨，但人就是要默默得为了活着而忍受。这个看似荒唐的理由却充满了对生命价值的肯定和人文价值的关怀，任何理由都不是人放弃生命的理由和借口，这个简单却又充满思辩色彩的`道理被余华用小说的形式进行了活生生地诠释。

“老人和牛渐渐远去，我听到老人粗哑的令人感动的嗓音在远处传来，他的歌声在空旷的傍晚像风一样飘扬，老人唱道：

少年去游荡，中年去掘藏，老年做和尚。”书的最终似乎没有忘记又留下讲述者自我在慢慢降临下来的夜幕中说的一句令人回味的話，“我明白黄昏正在转瞬即逝，黑夜从天而降了。我看到广阔的土地袒露着结实的胸膛，那是召唤的姿态，就像女人召唤着她们的儿女，土地召唤着黑夜来临。”生活就是人生的田地，每一个被播种的苦难都会成长为一个期望。他们就是我们自我的驭手，不管身上承受着什么不管脖子上套着什么，不管肩上负载着什么。

在艰难中活着，在活着中享受艰难！

### 活着余华读后感篇三

活着，很难。

求死，也不简单。

”要埋有庆了，我又舍不得。我坐在爹娘的坟前，把儿子抱着不肯松手，我让他的脸贴在我脖子上，有庆的脸像是冻坏了，冷冰冰地压在我脖子上。夜里的风把头顶的树叶吹得哗啦啦响，有庆的身体也被露水打湿了。我一遍遍想着他中午上学时跑去的情形，书包在他背后一甩一甩的。想到有庆再不会说话，再不会拿着鞋子跑去，我心里是一阵阵酸疼，疼得我都哭不出来。我那么坐着，眼看着天要亮了，不埋不行了，我就脱下衣服，把袖管撕下来蒙住他的眼睛，用衣服把他包上，放到了坑里。“余华的故事和他的笔调一样的冰冷，冷得让人感觉不到了悲伤。

### 活着余华读后感篇四

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所活着，这是《活着》这本书中的中文版自序所提到的一句话。我并不懂这句话的意思，但在看完《活着》这本书之后，却对它有了很深的感触。

老人吆喝起来：“二喜，有庆，不要偷懒，家珍，凤霞耕的好，苦根也行啊。”其实这里只有一头牛，叫福贵。可谁也不知道，这个名字却包含了老人的一生。

在他年少时，是远近闻名的阔少爷，有着一个还算美满的家庭。但是他爹因为得知他赌钱输掉了所有家产后气死在粪缸上。他娘没过多久也随他爹去了。女儿凤霞得了疾病，变成了哑巴。儿子有庆给他们学校的校长——县长的女人献血，却被医生无情的抽干了他的鲜血以保住那个女人的命，他唯一的儿子死在了那个医院。人民公社成立以后，他唯一的哑巴女儿终于找到了男人，一个偏头，叫万二喜。没过多久，她的女儿因为生孩子时失血过多也死在了那个医院。随之，他的媳妇家珍也平静的死了。只留下他的孙子苦根和他的女婿双喜和他相依为命。后来，女婿在做工时被水泥板压死，唯一的一个孙子也因为在吃豆子时撑死。只剩下他和那头老黄牛。

少年去游荡，中年想掘藏，老年做和尚。

人为什么要活着？

在读完余华的这本书后，我想我知道了答案。

为了活着而活着。即使你回顾你这一生，发现自己只是一个过客，没有留下什么，也没有带走什么，但你也要活着，至少你经历过。

文档为doc格式

## 活着余华读后感篇五

今天刚刚读完余华的书《活着》，可以说《活着》带给我的不仅仅是感动、激动和悲伤，而是震撼和感叹。感叹主人公富贵的命运的坎坷，震撼人的生存能力，当生活一次次苦难

要打垮富贵时，他又顽强地站了起来，好好地活着。

作者以第一人称的形式开始，让“我”遇到了一位开朗乐观的老人富贵，富贵给“我”讲了他的故事。虽然之前我已经知道《活着》是个悲剧，但看到富贵在喊他的牛“富贵”干活时，为了让牛不偷懒，他还故意喊着其他牛的名字，来激励他的牛。我不免还觉得《活着》还有些好笑。看到后面才发现富贵喊另外牛的名字，都是他死去的亲人的名字。

富贵的回忆最初他和父亲是两个败家子，父亲败掉了100多亩地，而到他这又赌掉了剩下的100多亩地。读到这里，我甚至觉得这么一个地主家的大少爷，一点不值得可怜，这也不算什么悲剧，尤其是他打自己怀孕的妻子时，我感到愤慨。可随着往下看，父亲被富贵气死了，母亲生病富贵去城里找医生，结果被抓去当了民党，九死一生回到家。母亲死了，女儿哑了，我就有些同情富贵了。当霸占富贵家产的龙二被枪毙时，我有感叹世事的变化无常，富贵这个地主少爷因为把家产败光了，反倒捡了一条命，还以为富贵的命也不错吗，尽管日子很苦很艰难，但一家相互搀扶和关心，我甚至觉得他们比家里有钱时更幸福。可当富贵家中唯一健康能干的儿子有庆，为给县长的夫人输血而死，富贵背着儿子瞒着病重的妻子埋了，而没瞒几天，妻子也知道，我无法再看下去了。稳定了好长时间才让自己止住眼泪。可再往下看，还有更悲哀的事情，多病的妻子去世，聋哑的女儿凤霞有一个疼爱她的丈夫，却在生孩子时死掉了，女婿二喜又被砸死了，相依为命的外孙因为吃豆子又撑死了。这人间的一幕幕悲剧怎么全发生在富贵的身上，而老年的他却如此的乐观。

我觉得用什么语言来形容这个故事，都苍白无力似的，而作者用《活着》这两个字，再恰当不过了，是啊，富贵他还活着，苦难也没有把他击垮，这就够了。现在人们活在这个时代，生活是富裕了，不会像富贵他们天天为吃不饱、穿不暖而发愁，可精神生活却感到空虚和失落了，有些人没了生活的目标，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而活了？富贵告诉我们，活着就

有意义，活着就是最美好的事。

真希望现在的人们（尤其是年轻人），珍惜自己现在所拥有的一切，珍惜自己的生命，活着就是财富，活着就是意义，活着就是幸福！不要总是纠结在“我为什么而活”、“我为谁而活”的问题上，记住活着就好，没有什么理由让你放弃活着。好好活着吧！

文档为doc格式

## 活着余华读后感篇六

有这样一位老人，他的一生相当坎坷，多种不幸都降临到他的头上。年轻时由于战乱几乎失去了所有的亲人，一条腿还因此落下了残疾；中年时，妻子也因病离开了他；不久，和他相依为命的儿子又丧生于车祸。但是老人一直矍铄、爽朗而又随和。别人感到疑惑：“您经受了那么多苦难和不幸，可是为什么看不出有伤痛的样子？”老人将一片树叶举到询问的人的眼前。“你瞧，它像什么？”这个时候正是深秋，这片叶子已经枯了一半了，而另一半也开始慢慢发黄，甚至还有许多被虫蛀的洞。“你能说它不像一颗心吗？或者说就是一颗心？”老人自言自语。这是真的，是十分像心脏的形状。“再看看它上面都有些什么？”老人将树叶更近地向他凑凑。那上面有许多大小不等的孔洞，就像天空里的星月一样。

老人收回树叶，放到了掌中，用那厚重而舒缓的声音说：“它在春风中绽出，阳光中长大。从冰雪消融到寒冷的秋末，它走过了自己的一生。这期间，它经受了虫咬石击，以致千疮百孔，可是它并没有凋零。它之所以享尽天年，完全是因为对阳光、泥土、雨露充满了热爱，对自己的生命充满了热爱，相比之下，那些打击又算得了什么呢？”

余华在《活着》一书中提到“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不是为了除活着以外的一切事物而活着。”作为一部影响几代

人的文学作品，的确发人深省，耐人寻味。在新中国成立前后的特殊阶段，时代特征突出，时代气息浓厚，活着是一分痛苦也是一分快乐。书中主人公福贵的人生便是整个社会的缩影，他的身上折射了整个底层民众的兴衰祸福。

人为何而活着？人是为了思考而活着？人因自爱而活着？人为承担责任而活着？其实人就是为了活着而活着。生物源自于基因的需求就是生存，而万物不可能永生，所以说基因为了自己的延续就必须繁衍。人最基础的目的就是生存与繁衍，而生存又高于繁衍，所以说人活着就是为了活着。人的成长就是探索事物发展规律和对抗本能的过程，所以说舍生取义才会显的'如此高尚。但是如果有可行的选择的话，基本上所有人都不会选择舍生取义，当然也不排除一些基因突变的和用死亡来逃避现实情况存在。

回到这本书，一个普通人“福贵”的一生。早年玩物丧志，家道中落，妻子背离，父亲惨死。年少的福贵因贪图享乐而活着，一步一步走向生活的陷阱，不得自拔，最终落得苟活之地。而立时的福贵，家境清贫却自得，生活艰苦而自乐，在一切渐入佳境之时，迫入壮丁，背井离乡，烽火连月，苟且偷安。这时的福贵为了重回故乡而活着，在拂尘间摸爬滚打，在硝烟里破茧重生。中年时的福贵，白发人送黑发人，丧子的悲哀贯彻了整个家庭，这时的福贵必须为了支撑家庭而活着，作为唯一的男人，是家的希望。老年的福贵，终于有一点安稳的幸福，却造化弄人，丧女，丧婿，丧妻，再丧孙，活着便是与一头黄牛相依相随。活着了无牵挂，活着仅仅是为了活着而活着，通篇都是一个“惨”字。

但是无论山河如何变迁，时代以何种速度继续更替，生存对于人的价值却始终如一。我们生来就为活着，为了活着而打拼，为了活着而承受生活各方面的有形与无形的压力。在夜深人静，愁思万千的时候，我们何尝没有盘问自己：活着的意义在哪里？生存的价值在哪里？形形色色的人生小则为了家庭，为了金钱，为了事业，大则为了社会，为了国家，为

了和平。每个人活着都有一个目标，都有一股推动自己进步的力量。但在某种程度上看来，与其说是目标支持着生存，不如说是为了活着而不断地找寻目标。

生活是一个又一个的小目标串联起来的有机整体，这些目标的一个又一个地现实，则是人生的终极大目标。而这些目标的实现归根结底是为了活着。联系我最喜欢的一部电影“教父”里的人生观，第一步要努力实现自我价值，第二步要全力照顾好家人，第三步要尽力帮助善良的人，第四步为族群发声，第五步为国家争荣誉。先物质后精神，满足自己的物质需求，再满足自己的精神需求其实就是为了更好的活着。

我们太常见因为人生中的一个小目标一两次失败而灰心丧气的人，他们失意，他们堕落，他们失去自信，有的甚至失去活着的勇气。但凡是这样轻生或者只是有轻生念头的人，他们都还没有完全看透目标与活着的本质联系。而这样选择死亡逃避现实的人太多太多，他们嘴上追求活着的意义，追求生存的价值，愿以死来实现自己的人生目标，这样的行为的确令人肃然起敬。而这样的人生，却没能体会到生活的真谛。以死的方式来实现价值并不是一个好的途径。

## 活着余华读后感篇七

活着，就要善待身边的每一个人、每一件事，千万别为自我找什么借口，因为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

《活着》的主人公福贵，经历了从青年到中年再到老年的岁月；经历了人一生中的大喜与大悲。他死了爹娘，也丧了儿女。说他可怜，也是，也不是。至少，他，还活着。

人活在这个世界上，究竟是为了什么？为了金钱？为了名利？不！只是为了活着！如果人死了，那还讲什么金钱，什么名利啊！你来了，并没有带来什么，那你走了，也不能带去什



么。你是清清白白来的，就得清清白白地走。任何人都是一样。所以，活着只是为了活着。

虽福贵失去了一双儿女，还没有了温柔贤惠的妻子家珍，但他还是得活着。从人性的角度上看，他确实很可怜。但是生活总是这么艰辛、残酷和神秘莫测。活着的确很难，他饱受着岁月的风吹雨打，但，他还活着！

在生活中，福贵他几乎一无所有。在别人眼中看来，他也只是一个疯疯癫癫的糟老头子。可是他至少还有一样失去了就再也得不到了的无价之宝，那就是——生命！

## 活着余华读后感篇八

合上《活着》的时候，落日酡红的脸蛋恰好沾上了地平线，那一片黄土便愈发迷蒙，让我仿佛看到了福贵与牛。福贵蹲靠在光秃秃的树干下，一杆烟袋冒着丝缕白烟，老牛许是倦了，耷拉着脑袋，不知在思索还是睡着了。阳光扫过略有雾气的黄土地，将镂刻的剪影慢慢投射过来，印在了我的心上。

福贵的爹是掉下粪缸死的，或许还要更早。在福贵败光了家产后，福贵的爹便已经没有了奔头，生的念头没有了，人也就算死了，不管他是否还是如常吃饭、睡觉、蹲粪缸，行尸走肉与死有什么分别呢？这让我想起了春生。春生的死又何尝不是如此呢？到底他们是没有看透，有什么能比活着更美好呢？老子曰：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龙二设下赌局骗光了福贵的家产，可下场呢？龙二死前说了一句：福贵，我是替你去死啊。是福是祸，当真难以定论。

家珍应该说是福贵的福星了。婚礼上他们常说：你是否愿意无论是顺境或逆境、富裕或贫穷、健康或疾病、快乐或忧愁，都毫无保留的爱他，对他忠诚？家珍从来没有接到这样的提问，却成为了“我愿意”这三个字忠实的践行者。家珍的心栓在整个家上，拴住有庆和凤霞的身上，直到有庆和凤霞全

都走了，她也便跟着去了。

有庆死于抽血过多，凤霞死于生孩子。有庆这个善良的孩子，却死于他的善良，让人唏嘘不已；凤霞为了一个生命的诞生而献出了自己的生命，让人愈发感受到生命的可贵。两个人都死于医院，这让福贵对医院产生了深深的恐惧。那种白发人送黑发人的痛苦，也暗暗锻磨了福贵的生存意志。

二喜放不下的或许只剩苦根了。凤霞死后，他所有的生存意念都放在了儿子身上。可造化弄人，他还是死了。临死前那把胸膛都喊破的苦根，像极了另一个版本的《呐喊》，只不过这个呐喊的主题是活着。

苦根也死了，整个家庭唯一的香火死于穷苦。因为穷苦，他连豆子都很少吃，结果一次性吃了很多豆子，撑死了。所有的亲人都死去了，只剩下孤零零的福贵。

不，还有一头同样年迈的老牛。

夕阳渐渐沉下了地平线，福贵起身，牵着老黄牛渐渐走远。我不敢猛然合上书本，怕把最后一抹生命夹死。扉页的“活着”二字愈来愈显眼，我却突然想起了《红楼梦》，想起了那句：好一似食尽鸟投林，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

## 活着余华读后感篇九

在寒假里，我有幸阅读了大作家余华所写的小说——《活着》，尤觉人生是艰难而又曲折的。

这部小说以一个老人的回忆拉开了故事的序幕，讲述的是主人公富贵的生活故事。富贵由一个放荡不羁的富家少爷变成了一个老实巴交的农民，他的家庭也由幸福美满变得支离破碎，这些有关过去50年中国历史中福贵复杂而又悲伤的经历，奠定了他在晚年落寞生活图景下的孤独。在周围环境都发生

了变化的情况下，活下去的意志是福贵身上唯一没有被剥夺的东西。因此，我想借这个机会，谈谈在生活中应有向阳而生的精神的重要性。

歌德曾经说过这样一句话：没有在长夜痛哭过的人，不足以谈人生。没错，在我们人生的旅途中会布满无穷无尽的挫折。就拿这本书的作者来说，作为医生之子，余华放弃了牙医的职业而投身于写作之中。在这期间，他经历了事业的低谷期，也曾因没有写作思路在深夜里沉思，可余华并没有轻易地放弃他的写作梦，而是坚持每天阅读优美文章，甚至投进现实生活中，去寻找写作的对象，也正是因为余华的努力，这才成就了“中国的《约伯书》”——《活着》。

然而，在生活中也有许多与余华截然相反的人。他们知难而退，在面对生活中的艰难险阻时选择了躲避，继而越来越多的人选择了自杀，跳楼、割腕等悲剧日益增多，从而反映的不正是那种无法直面困难时的恐惧和无助吗？世间的事情都是如此，解决困难的最好办法就是勇于直面困难，在面对困难时积极乐观，保持自信，勇敢地与困难作斗争！

以上种种事例，无不说明了在生活中有向阳而生的精神的重要性。

因此，我觉得向阳而生的精神不仅应该体现在人的行动上，更应该深入人类思维的深处。这意义有两个方面：第一，可以使人树立正确的三观，勇于面对困难；第二，可以令人增强心理素质，在遭受挫折时不轻易颓废，沦陷。

阳光总在风雨后，没有人可以轻易地成功，只有拼到最后的人，才可以笑到最后，希望从我们00后开始，大家能对“向阳而生”有更深刻的认识和思考，让真正的“向阳而生”具体地融入到我们的现实生活中去！